

证券代码：688646

证券简称：逸飞激光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4 月

## 目 录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5
议案一：《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的议案》 .....	5

#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等持股证明、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 (二) 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鄂州市葛店开发区高新四路逸飞激光行政楼 402 会议室
- (三)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轩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10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五) 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b>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b>		
1	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的议案	√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扩大市场销售规模，并优化客户体验提升客户粘性，打造与客户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良性关系，促进销售回款，降低应收账款和存货资金占用，提高营运效率，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为购买公司设备或支付货款的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担保，本次审议的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本数）。具体内容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及子公司拟为部分客户向融资租赁公司融资购买公司设备或支付货款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本数），担保总金额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笔担保期限与相关业务贷款年限一致，最长不超过 3 年。若上述客户不能按照相关协议的约定向融资租赁公司偿还借款，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相关担保协议的约定承担担保责任；公司及子公司将要求客户或客户指定的第三方就公司承担的担保责任提供必要的反担保措施；上述客户应为通过融资租赁公司审核符合融资条件且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管理层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担保相关事宜，在上述担保总金额及期限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担保事宜。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鉴于本次审议的担保事项是为公司及子公司未来新签署订单的部分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的担保，因此被担保人尚不确定；公司及子公司将综合考虑客户的历史交易记录、客户背景、资信情况、发展潜力等因素，重点选取信誉良好、

具备长期发展价值且愿意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客户进行合作；同时，被担保人应为经融资租赁公司审核符合融资条件，且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客户。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鉴于本次审议的担保事项是为公司及子公司未来新签署的订单的部分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的担保，因此目前尚未签署担保协议。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及担保金额以业务发生时签订的书面合同为准。但是，拟签署的担保协议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公司及子公司拟以回购担保等融资租赁机构认可的担保方式，为部分客户向融资租赁公司融资购买公司设备或支付货款提供担保。若上述客户不能按照相关协议的约定向融资租赁公司偿还借款，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相关担保协议的约定承担担保责任；公司及子公司将要求客户或客户指定的第三方就公司承担的担保责任提供必要的反担保措施。

###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及子公司与融资租赁公司合作，为部分信誉良好、具备长期发展价值且愿意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的客户提供设备购买或支付货款相关的融资租赁业务担保，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长期考虑，有助于帮助部分客户解决设备购买的融资担保问题，释放长期市场需求，有助于公司扩大市场销售规模，优化客户体验提升客户粘性；公司及子公司将要求客户或客户指定的第三方就公司承担的担保责任提供必要的反担保措施，公司将审慎确定符合条件的担保对象，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基本可控。

该担保额度仅限于客户向公司及子公司支付货款或购买设备时使用，整体风险基本可控，且有利于加速销售货款的回收，降低应收账款和存货资金占用，提高营运效率，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情况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含本次）；公司未对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金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本次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逸飞激光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武汉逸飞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0 日